

知識份子的原鄉與原罪

——談張愛玲《赤地之戀》

逢甲大學中文研究所博士班

葉珠紅

壹、前言

1953年，張愛玲以英文撰寫《赤地之戀》，隔年，《赤地之戀》中、英文版同時出版；言《赤地之戀》是張愛玲為美國作反共文宣者，是根據《赤地之戀》是在香港美新處出版並連載。張愛玲在《赤地之戀 序》，坦承自己「愛好真實到了迷信的程度」，而從張愛玲小說中的人物，處處可見的，其親朋好友的縮影，我們實在無理由推翻張愛玲在 序 中所說的，《赤地之戀》是根據真人真事的說法。《赤地之戀》以近三分之一的篇幅，描繪大陸西北地區土改的情況，西北地區民性剛強，他們易激動的個性，成為中共用來鼓動風潮的弱點，流血鬥爭也最厲害；「土改」改不來時，「高層」只好在理想幻滅後，走鬥爭人民的路線；「三反」也就順理成章的，由農村到都市，熱鬧上場，特別是在上海。《赤地之戀》藉由男主角劉荃的心、口、眼、手，讓讀者看到「走私布爾喬亞毒素的罪人繼續想當炮製國家神話的聖手。」¹

貳、《赤地之戀》

一、土改記實

劉荃，一個滿腦子革命熱情，連在卡車上嬉打笑鬧都怕被人誤會成是在搞男女關係，怕會給「領導」有不好印像的大學生，在一槍之後連著兩槍，「疑似」親手解決了他所寄宿的，中農地主唐占魁之後，劉荃還自我安慰的想成是自己早一點替他解決了痛苦；事成後，在縣黨部招待大家吃炸醬麵時，想到槍殺唐占魁的畫面，心裡一翻把麵給吐了出來，卻還對其他人說是自己不小心吃進了蒼蠅；事後他目睹唐占魁家那口棕黃色，邊上缺了塊釉的水缸，被孫全貴喜孜孜的，用麻繩左一道右一道綑好，拿起扁擔挑走後，「他突然覺得一切的理論都變成了空言，眼前明擺著的事實，這只是殺人越貨。」²

在近百頁（共96頁）的土改悲劇中，隨著劉荃聽著唐占魁滔滔不絕（唐占魁本是個

¹ 水晶，《秧歌》的好與壞，《張愛玲未完—解讀張愛玲的作品》，頁148。

² 張愛玲，《赤地之戀》，（臺北：皇冠出版有限公司，1998年），頁76。以下內文所引，均只註明頁數。沉默寡言的人），說他的地是怎麼從楊家不成材的子弟手上零碎置進；以及唐占魁細數每塊地的「歷史」及「個性」；地主「三獻」（獻壞、獻遠、獻少）時，唐占魁努力想討好也討好不了

黨工機器；到下鄉的大學生「三同」（同吃、同住、同工作）的不齊心，怕聚在一起說話，會被幹部當成是「鬧小圈子主義」，張愛玲透過中農階級的唐占魁，與剛下鄉的大學生劉荃，把隨處存在著的，「不經意的恐怖」，一步步把土改的真相帶出來：

鬥爭對象逐個被牽上臺去，由苦主輪流上去鬥爭他們。如夢的陽光照在臺上，也和往年演戲的時候一樣，只是今年這班子行頭特別襤褸些。（頁 59）

針對「行頭特別襤褸」的地主們所舉辦的鬥爭大會，才只是土改的序幕，接下來的「挖底財」、「分浮財」、算「果實帳」³，才讓土改幕後的「大黑手」，慢慢伸出來；張愛玲先是藉由「革命老油子」張勵之口，在大家面對韓廷榜夫婦受刑前，對所有人等加以「心理建設」：

我們不是片面的人道主義者。毛主席說得好：「革命不是請客吃飯，不是作文章，那樣溫良恭儉謙讓。革命是一個階級推翻另一個階級的暴烈行動。每一個農村都必須造成一個短時期的恐怖現象，非如此決不能鎮壓農村反革命派的活動，決不能打倒紳權。」我們要記著毛主席的話：「矯枉必須過正，不過正不足以矯枉。」（頁 83）

純樸的韓家坨農民，聽了「革命老油子」這番引述毛主席：「矯枉必須過正。」的慷慨陳詞後，帶著「有點慄慄的」、「稚氣的好奇心」、「興奮緊張與神秘感」（頁 84），如同被集體催眠一般，大夥兒齊心想像著不久之後，呈現在眾人眼前的，國家版的「美麗新世界」。

劉荃在目睹已懷有七、八個月身孕的地主韓廷榜之妻被「吊半邊豬」：「高掛的撕裂了的身體，在寂靜中：聽到一種奇異的輕柔而又沉重的聲音，像是鴨蹣踏在淺水裡，汨汨作聲。」（頁 88）而韓廷榜也被處以「碾地滾子」的刑罰：騾車後的樹樁上有他灰黑色的破衣布條；布條上黏著的灰白色的東西是他的皮膚；另外，「一棵樹樁上掛著一搭子柔軟黏膩的紅鮮鮮的東西，像是扯爛的腸子。」（頁 90）龍應台形容張愛玲寫悲慟：

³「挖底財」，指挖出埋在床底、樹底的各種可稱之為「財物」的東西；「分浮財」，指農民被強說成是地主後，家裡的傢俱日用品，想瓜分的幹部會先出具「物品」調查單，此清單謂之「浮財」；算「果實帳」，指鬥爭查抄出來的糧食呈報鄉政府，而幹部通常借此趁機大撈肥水。

像個冷血的外科醫生，把病體剖開，挑出埋伏在鮮血中蠕動的器官，微笑著一刀切下，不經意的隨手一拋，清潔溜溜。可是愈是不經意，中間透出來的恐怖愈是令人不寒而慄。

地主韓廷榜和他即將分娩的妻子，被處以「碾地滾子」、「吊半邊豬」的慘狀，劉荃和女主角黃絹

全程目睹，眼前屍骨不全、血肉橫飛的畫面，加速了兩人愛情的濃度，開始了永不分開的共識；愛情使人變得軟弱的同時，也使人變得勇敢；劉荃決意和黃絹私定終身，這是劉荃在土改期間，唯一表現出來的「勇敢」。

在高行健筆下的土改之後的情形：

一個死絕的村落，沒有人再去落戶，全部頹敗腐朽了，看不出一丁點當年大躍進的痕跡。那年打下的糧食全交上去了，一村人餓得都成了死鬼，也包括村裡的黨支部書記，哪想得到黨不僅撒手不管，縣城的汽車站都有人把守，嚴禁外出流竄討飯。再說，城裡人糧食也都定量，要飯也無門。這山裡大一些的孩子都記得挖過葛根充饑，拉屎得屁眼朝上，小孩子互相用棍子撥弄，葛粉結的屎球硬得像石子，拉回屎十分疼痛。⁵

《赤地之戀》呈現的土改記實，可為高行健土改後的描述補白；若不是耳聞目睹，張愛玲想也難以捏造這種「不經意的恐怖」；而襯托這種「不經意的恐怖」，是在韓家坨，唯一溫馨的畫面——劉荃與唐占魁女兒二妞的那段「純純的愛」。張愛玲在這個生得「鵝蛋臉」、「單眼皮」、「長睫毛」、側面看來有東方美的二妞身上，花了比女主角黃絹還多的篇幅。

劉荃這個城市鄉巴佬，初到韓家坨，因不識棗樹與綠豆田而差點迷路，劉荃還以城裡人的，很不夠「自然」的腦袋硬想：用棗樹與綠豆田來做標幟，是很靠不住的。（頁22）劉荃與二妞的親近，就從她教他識得棗樹與綠豆田之後，開始持續加溫。

她為他，戴上花對著水缸「照花」；他當她是尊「發出金色光澤的古豔的黃楊木雕像。」看到不知呆了幾回（頁24）；被她蹲在小河溝上的石板洗衣服時露出的「金黃色的圓圓的手臂」吸引；接著，在離她沒幾步的，望著「像雞蛋清裡的一縷縷蛋黃一樣」的河水而大發其呆；發現他的發呆，害得她掉了棒槌，他為了追棒槌而濕了褲腳，引

⁴ 龍應台，一支淡淡的哀歌——評張愛玲《秧歌》，《龍應台評小說》（台北：爾雅出版，1986年），頁101。

⁵ 高行健，《一個人的聖經》，頁365。

來同學們齊說：「人家地主沒投河，你這土改工作隊員倒投了河！」惹得她當晚「把頭抵在他（唐占魁）肩膀上，用力的揉搓著，她今天彷彿特別高興，對於她父親也突然像是愛戀得無法可想。」二妞如詩如夢般的十七歲，「劉荃越是看見他們那融融洩洩的樣子，越是心裡十分難受。」（頁42-46）當時的劉荃，早已心知肚明不久後即將開始逮捕唐占魁的行動，嘴上卻是「紋風不動」，愛情使人「軟弱」，得看是否跟眼下的利害相關。

劉荃為了取回那僅有的，二妞剛幫他洗好晾上的一套衣服，劉荃心想「怕被捲入了不好看」，不得不在倉皇逃逸中又折返，迎面碰上街坊民兵來逮人，「二妞牽著他那制服上的一隻袖子，

彷彿拿它當作他的手臂，把額角抵在那袖子上，發急的揉搓著。」一見劉荃，「本能的把手一縮，隨即又忘其所以地拉住他的手臂，顫聲叫著：『劉同志！你救救我爹！』」那衣服，「扯來扯去再也扯不下來，原來衣服上的一排鈕子全都扣著，」他一個個的解鈕，二妞在旁呆呆的向他望，「她的臉在月光中是個淡藍色的面具，兩隻眼珠子像兩顆圓而大的銀色薄殼玻璃珠。」（頁 55~56）二妞的「玻璃珠子」，看清楚的是愛情幻滅的同時，是一己的家破人亡。

劉荃離開韓家坨前，對蹲在紅薯田裡的二妞說：「還好嗎？我一直惦記著。」二妞漠然的用十隻手指挖掘著（農具早被搜去當「浮財」分了），「我現在馬上就要走了，不回來了。」她十隻手指插入頭髮裡艱難的爬梳著，一手的泥全抹上去；在劉荃看到棗子而終於認出來是棗樹時說道：「年紀這樣輕的人，不要灰心。」她聽後隨即流下兩行淚。「妳自己保重。」（頁 95）她點了點頭笑了一笑，露出「挖底財」時被打出的白牙齒旁的黑缺口。二妞，劉荃那雙努力「炮製國家神話的聖手」，所無力維護的「古豔的黃楊木雕像」！

二、上海風雲

劉荃離開韓家坨後，往上海的途中，列車正「鶯聲嘖嘖歡天喜地地慶祝安渡黃河鐵橋」（頁 99），一路打著哈欠提著水壺，為乘客們斟茶「壓驚」，神情委頓的青年，「革命老油子」張勵，鄭而重之的對劉荃介紹著：

今天白天走過的一個小站，你看見沒有那黑板報，表揚這條路上的乘務員，愛國加班，連續工作 27 小時以上的，不算一回事；30 小時以上的，從月初算起有 3 次，35 小時以上的有兩次，他滿意的背誦著：「甚至於有 39 小時的。」（頁 100）

張勵說著說著，在他被這位被迫「愛國加班」的乘務員，澆上一腿子一腳背的滾燙熱水後，「頓時粉碎了他的鋼鐵意志」，在懷疑乘務員「準是特務」後（頁 100），說出了他唯一具有人性的話：

什麼愛國加班、突擊加班、競賽加班、義務加班、無限制地拖長工時，闖出禍來誰負責？領導上只曉得要求「消滅事故」，照這樣怎麼能不出事？乘客的生命安全一點保障也沒有！（頁 101）

張勵「傷後吐真言」，顯然不夠「老油」；喜歡在書中提及黑格爾的大陸已故作家王小波，曾有段發人深思的話：

黑格爾說過，你一定要一步步地才能瞭解一個時代，一步步甚為重要。但是說到革命時期的事，瞭解是永遠談不上的。一步步只能使你感到下次發生的事不很突兀。⁶

張勵如此「突兀」地大告其狀，一步步走向革命坦途的劉荃聽了後，連輪軌聲「於單調中也顯得很悅耳」(頁102)。劉荃在面對上級安排他到上海參加「抗美援朝」工作，和黃絹已經有過「瓊瑤式的承諾」，劉荃開始有了「上進」的念頭。⁷劉荃的「忠貞愛國」，在韓家坨，並未隨著土改的醜惡事實而有「敗逃」的趨勢，反而因此急速膨脹。

在五十萬人次的「五一大遊行」中，「老笑話」⁸行列裡的人們，「大家一步拖一步」，「時而向地下吐口痰，像大出喪的行列裡雇來的乞丐。」「乞丐們」苦笑中帶著滿意的神情，是劉荃所憎惡的「阿Q」。而在「老笑話」以及「陳師母送雨衣」的隊伍插曲——大夥兒口頭上「吃陳師母豆腐」時，所呈現的真實人生的真實人性，都使得劉荃有股「難堪的空虛。」(頁124-125)劉荃似乎嗅到了腐朽的味道，在令人容易感到無比渺小的，難以與之同夢的上海。

劉荃到任的第一件差事，就是修改納粹的暴行照片，成為美軍的暴行照片；上級藉此「偷天換日」的手法，目的是要暴露帝國主義的本質。「為了國家正義，積非當然可以成是。」⁹與此同時，「三反」正在各大都市如火如荼展開；劉荃在帶有野蠻性質

⁶ 王小波，革命時期的愛情《黃金時代》(下)(台北：風雲時代出版，1992年)，頁104。

⁷ 工作上有好表現，一步步升遷到團幹部，就可以擁有結婚的權利。

⁸ 「老笑話」的內容是：「說自從共產黨來了，每一次大遊行都碰到雨天。學習小組裡早已指出了這是一種要不得的『變天思想』，分明是說老天與共產黨不合作，共產黨一定站不長的。」《赤地之戀》，頁123。

⁹ 水晶，《秧歌》的好與壞，頁147。

的「五一大遊行」中淋雨回來，疑似染上肺病後，還想到：「個個幹部身上都生臭蟲，就稱臭蟲為革命蟲；那麼肺癆菌應當叫做「解放菌」。」(頁125)劉荃直到從醫院回家的路上，聽到了丈夫快死之前還遺言要把孩子統統送給國家的鄭太太，與盧太太兩人之間的對話後(盧太太的兒子年僅十七、八，病回家來，補好了身體就走人，又病回來，一心只想為國家賣N次命)，劉荃想著：

「我也和這老婦人的兒子一樣，」劉荃想：「我們是幸運的，國家『要』我們。

現在全中國這樣無家的青年總不止幾千萬，都是把全生命獻給政府的。中國是什麼都缺，只有生命是廉價的。廉價的東西也的確是不經用。」他悲憤地想：「許多人都是很快地就生了肺病，馬上給扔到垃圾堆上去。」(頁127)

劉荃很聰明的光「想」著，沒敢說出半句心裡話，若不小心一句話打溜，環伺四周的「匪類」怕不掀翻了眼，他們就等著別人犯下思想錯誤，自家好雞犬升天；對於這個可以讓自己青雲直上的妙招，高行健好有一比：

一個巨大無邊的棋盤，輸贏都不由棋子決定，暗中操作的是棋手，一顆棋子想有自己的

意志，不肯糊里糊塗被吃掉，豈不在發瘋？」¹⁰

高行健的這番體認，是連穿衣吃飯全都變了樣的知識份子，心中多少會有的共識。劉荃在舉目無親的上海，與革命革出的肺病「同病相憐」的同時，解放日報的編輯戈珊，長得「明艷的圓臉」、「杏仁的眼睛」、「像一個演電影或是演話劇的」、「眉稍眼角也帶著一些秋意。」（頁104）她負責教劉荃怎麼做假照片；戈珊在陸志豪心中，是個「神秘英勇浪漫的女鬥士」（頁137），在「什麼都不便宜，就是女人便宜」（頁133）的上海灘，陸志豪甘願為了她的肺病，債台高築也要用上好醫藥把她「供」在家裡，卻仍無法滿足她要的「那種能夠毀滅她的蝕骨的歡情。」（頁137）

當劉荃對「假照片」的用途有些不以為然時，戈珊「用空濛的眼睛淡淡的望著他。『你也許覺得，這跟帝國主義的欺騙造謠有什麼分別。』」（頁106）「以前在蘇北搞過工作」（頁134），「眼睛會說世界話」的「破鞋」（頁148），「情報網既深入又正確」（頁151）的戈珊，她看準了劉荃沒膽，她深諳毛澤東的：「凡是敵人反對的我們就要擁護，凡是敵人擁護的我們就要反對。」的「黑（黑格爾）版理論」，動不動就抬出馬恩列斯，把愛人陸志豪訓上一頓（頁134）。她把她要的「能夠毀滅她的蝕骨的歡情」寄託並鎖定在劉荃身上，在做了劉荃的「夏娃」之後，劉荃就被戈珊給「性愛坦白」了出來

¹⁰ 高行健，《一個人的聖經》，頁225。

，劉荃從此成了「革命老油子」張勵的懷恨目標，在「三反」中被整肅¹¹，劉荃「中了頭彩」¹²，而戈珊這位「神秘英勇浪漫的女鬥士」，以一石兩鳥之計，輕易的把前來營救劉荃的黃絹，「騙」給了申凱夫當情婦，換來劉荃的自由。

劉荃在一天到晚和戈珊私膩著的時候，偶爾也有想到黃絹，他心裡感到說不出來的慚愧，但是，矛盾多到讓他不願意去多想，劉荃以「蚤多不癢，債多不愁。」（頁143-144）來自我開脫。王小波對革命時期的性愛，他的看法是：

在革命時期有關性愛也沒有一個完整的邏輯。有革命的性愛，起源於革命青春戰鬥友誼；有不革命的性愛，那就是受到資產階級思想的腐蝕和階級敵人的引誘，幹出苟且的事來。一種性愛不涉及革命/不革命，那麼必定層次很低。¹³

以王小波的標準，顯然劉荃的「層次」不低，劉荃心想著：「少女是光，婦人是溫暖。」來滿足自己想要的一點「溫暖」（頁152），劉荃避不開戈珊這個「患了癆病的女色鬼」¹⁴，明知「他就是在她裡面生了根，她也仍舊是出牆紅杏」，「這使他更瘋狂地要佔有她。」（頁155-156）劉荃想得到「溫暖」的下場，卻是黃絹為了換得劉荃一條生路，出人意表的「愛到最高點」——把自己賣給了「高層」，不知被騙；在劉荃受趙楚案子牽連被判死刑後，「張愛玲借了莎劇『以牙還牙』一個情節的

反面，來強調在這個人心澆漓的時代，忠誠與愛情是仍然存在的。」¹⁵黃絹絲毫不在乎劉荃有意壓低聲說著：「列寧說的：『共產黨人的和平，不是和平主義的和平——是徹底消滅敵人的和平。』」（頁163）或是劉荃無心說出的：「不是有這麼一個迷信：下雨天遇見的人一定會成為『朋友』。」（頁165）（他們第一次見面，下鄉土改的那天也是下大雨。）黃絹偏就是不跟劉荃「認生」，在劉荃「矢口否認有貪污情事」、「自己至多一死，不能再去害別人」（頁208），一心還等著去當「嚇猴子的雞時」，此時的劉荃，不知黃絹已是準備為他犧牲，心裡還奇怪戈珊「居然這麼大量，竟去替黃絹設法取得『特別接見』的權利」，最後總算直覺

¹¹「三反」指：反貪污、反浪費、反官僚主義。對象是非黨員、近千萬的中層幹部。

¹²「中頭彩」，就是「無路可逃」。王小波的解釋是：「一個人在何時何地中頭彩，是命裡注定的事。在你沒中它的時候，總會覺得可以把它躲掉。等到它掉到你的頭上，才知道它是躲不掉的。」王小波，革命時期的愛情《黃金時代》（下）頁155。

¹³王小波，革命時期的愛情《黃金時代》（下）頁178~179。

¹⁴夏志清著、劉紹銘譯，張愛玲的《赤地之戀》（上）《中國時報》，海外專欄版，1972年8月2日。下引版本同。

¹⁴夏志清著、劉紹銘譯，張愛玲的《赤地之戀》（下）。

地感到：黃絹是來和他訣別的。（頁210-211）

出獄後的劉荃，「志願支前」，成了真正第一個支援韓戰的志願軍，他還想到：「作家魏巍寫了一篇歌頌志願軍的『誰是最可愛的人？』假使他知道真正的答案只是一個三反期間幾乎被槍斃的我，大概會覺得爽然。」他不禁微笑起來（頁224），劉荃是否開始要「反共」，至此仍很令人費疑猜；一直到他在九死一生下，被救回釜山的戰俘醫院，對一位聽到軍中的反宣傳，心裡就一直以為聯軍醫生是「故意」要鋸掉他一隻腿的戰俘，安靜的說出：「我是中國人」，「可是我不是共產黨」，就在那位戰俘喊完「打倒帝國主義」，「共產黨萬歲」，並罵劉荃：「媽的，你這帝國主義的走狗」之後（頁237），劉荃心裡才真的是「爽然」。

在由印軍負責的「解釋帳篷」裡，一千個華籍反共戰俘只有二十個被說服回大陸，在劉荃唯一「同心」的兄弟，戰時給了他五塊餅乾一泡尿，救了他一命的葉景奎說出「我要回臺灣」後（頁251），張愛玲寫劉荃的最後抉擇是：

他要回大陸去，離開這裡的戰俘，回到另一個俘虜群裡。只要有他這樣一個人在他們之間，共產黨就永遠不能放心。（頁253）

「面對自己」，得具備非凡的勇氣，劉荃明知「反共戰俘回去是要遇到慘酷的報復」，張愛玲卻安排他再次的「羊入虎口」，因為相信他「學乖了」，「不會是永遠一個人」，「一個人可以學會與死亡一同生活，看慣了它的臉也就不覺得它可怕。」（頁254）張愛玲此番交代，仍不免使「鴛鴦蝴蝶

派」的讀者心想：《赤地之戀》若如張愛玲在自序中所言，是「真人真事」的話，劉荃的「我要回去」，若是為了黃絹的話，也許劉荃就可以像最後一次從戈珊處出來，在國際飯店附近，想「把紅旗射下來」一樣¹⁶，每天裡「憶苦思甜」，重新蓄積他尋找「光與溫暖」的原力。

黃絹也好，二妞也罷，劉荃「信仰不堅」的個性，是無法向老天要到再一次「面對原罪」的機會，如果他回大陸的「原鄉情懷」，是真的有心要「變天」的話，王小波的話倒是可以讓無數與劉荃遭遇相近的人，好好的想上一想：

天下三分之二的受苦人，你知道他們是誰嗎？

天下三分之二的受苦人，你知道他們受的是什麼苦嗎？

—————
¹⁶ 劉荃出獄後向戈珊打聽黃絹的下落，看到「衣架上晾著一條淡紅色的絲質三角褲。在戈珊的房裡，這似乎是一種肉欲的旗幟。」《赤地之戀》，頁 129。紅色內褲，在王小波眼中是「童貞」的象徵：「是一種勝利，標誌著階級敵人還沒有得逞。」王小波，革命時期的愛情《黃金時代》（下），頁 173。

正如毛主席所說，世上沒有無緣無故的愛，也沒有無緣無故的恨。你什麼都不知道就為他們而死，不覺得有些肉麻嗎？¹⁷

在革命時期的王小波，公共汽車見了老太太都不讓坐，恐怕她是個地主婆；對三歲小孩也不敢得罪，恐怕他會上哪裡告一狀¹⁸，王小波是真正的「過來人」，就如同劉荃，就如同張愛玲。

參、結語

張愛玲未舉行公開儀式的丈夫胡蘭成，1943 年任汪精衛維新政府宣傳部政務次長，於流亡時另結新歡，張愛玲的銘心之痛，表現在上海小報，沒有用真實姓名發表的中篇小說 鬱金香（見《聯合副刊》，94 年 11 月 7 日~11 月 10 日連載）；1946 年，因胡蘭成之故，張愛玲被上海小報指為「文化漢奸」；1949 年，旅居日本的胡蘭成，直到逝世前（1981 年）的生活費，大半來自張愛玲的支助；《赤地之戀》是張愛玲得知胡蘭成有二心，深陷情傷之後的鉅作。張愛玲在 1969 年，經陳世驥教授推薦，任職於加州柏克萊大學「中國研究中心」，工作的內容是蒐集研究中共的「宣傳語彙」，由張愛玲《赤地之戀》一書所展現的功力，放眼當時，的確沒有比張愛玲更適合替美國寫中共「宣傳語彙」的人選，張愛玲 1946 年被罵為「文化漢奸」，1954 年出版《赤地之戀》，在香港遙想故國的張愛玲，於「原鄉情懷」的觸媒下，很單純的，只想一肩挑起身為一個知識份子無法去避免的「原罪」（指「立言」一事，即寫作《赤地之戀》一書），讀者大可不必將《赤地之戀》視為反共之作，因為，直到 1995 年去世前，世人眼中的張愛玲，仍是個不喜被「得知」的，堅決的「幽居者」。

¹⁷ 小波，似水流年，《黃金時代》（上），頁 245。

¹⁸ 王小波，似水流年，《黃金時代》（下），頁 47。